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 Point Holdings Limited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1)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目前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溢利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比，將錄得顯著下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目前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溢利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的1.983億人民幣股東應佔溢利相比，將錄得顯著下降。

基於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相比，大約會下降70%。溢利下降可歸因於：(1)全球汽車行業自2019年以來正面臨挑戰：20多年來中國汽車年銷量首次出現下滑，再加上中美貿易戰的衝擊，對集團在中國地區的收入增長導致了負面影響；(2)集團在無錫生產基地因無錫生產基地所在工業園區內水處理服務中斷及暫停而錄得持續經營虧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的公告)；和(3)由於新生產設施的投入導致本集團成本增速較我們收入增長高，本集團正面對來自固定製造成本及間接成本相當大的壓力。

儘管前文所述以及考慮到中美貿易戰對商業及消費者信心，以及市場情緒的潛在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業務，管理層會繼續加強成本控制，並藉精簡業務、應用科技及管理創新以改善營運效率；同時尋求(1)進一步與我們的知名客戶合作及溝通，以取得更多新的業務機會和如果貿易戰在未來不斷升級，探討是否可以分攤部分新增加的貿易關稅；(2)我們的常州生產設施會在2019年7月啟動，預計將可以替代我們的無錫生產基地的產能；和(3)探索新的商機，使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本公司在合適時候，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不同。本集團財務表現進一步詳情將在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半年度之中期業績公佈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馬曉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馬曉明先生、孟軍先生、張玉敏先生、劉軍先生、何曉律先生及蔣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組成。